渝民办〔2024〕35号

重庆市民政局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4年流浪乞讨救助短视频

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民政局，两江新区社会保障局、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公共服务局、万盛经开区民政局，市救助站：

为进一步提高公众对救助工作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充分宣传和展示救助战线关爱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服务、寻亲等工作情况，创造全社会广泛参与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新格局，经局领导同意，决定在第12个全国救助管理机构“开放日”来临之际，以“温暖救助 你我同行”为主题举办2024年流浪乞讨救助短视频征集活动。现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1. 活动时间

2024年4月至6月。

1. 参选对象

各区县（自治县）民政部门；其他社会各界热心救助公益事业的组织和个人。

三、作品要求

本次短视频征集活动旨在通过镜头记录救助工作的温暖瞬间，传递正能量，让更多人了解和支持救助事业。同时，通过广泛参与和评选展示，激发社会各界对救助工作的创新思考和积极参与，共同推动流浪乞讨救助工作的发展进步。

视频内容要紧扣“温暖救助 你我同行”主题，展现救助日常工作中的真实场景和感人故事，包括但不限于救助过程、服务细节、寻亲成功案例、创新救助项目、救助先锋风采等，充分展示重庆救助事业发展成果，反映救助工作者的专业救助、无私奉献、温情服务和社会各界的积极参与；要主题鲜明、创新创意，紧扣救助事业主旋律，弘扬社会正能量，兼具短视频传播风格，突出生动性、原创性、公益性。

（一）生动性。视频要紧扣活动主题，形式和风格不限，可采取微电影、创意vlog、人物微纪录片、人物访谈、街头采访、说唱mv、情景剧表演、才艺展示、动画、创意剪辑等形式进行创作，更加贴近当前受众群体接受讯息方式。

（二）原创性。投稿作品为投稿方原创，没有任何侵犯第三方权益的内容，不能违反法律法规；作品中所涉及的名誉权、肖像权、制作权等法律责任，均由投稿方负责。

（三）公益性。作品版权归投稿方所有，将无偿提供给重庆市救助站用于宣传教育工作，参加本次征集活动即表示同意此要求。提交作品参与本次征集活动即视为授权主办方拥有作品的非商业宣传推广使用权。

（五）作品规格。

1.作品时长：3分钟以内；

2.作品大小及格式：单个作品控制在1G以内，格式为MP4；

3.参数：分辨率不低于1080p。

4.设备：手机/相机/摄像机/无人机均可；

5.其他：画面横屏、竖屏皆可，画质清晰、色彩自然、独具创意、无噪音。

四、活动安排

（一）征集阶段（4月至5月）

在重庆市民政局微信公众号“重庆民政”、华龙网PC端、“华龙网”APP客户端发布通告。

（二）评选及公示阶段（5月中旬至6月初）

市救助站联合华龙网组建专家评审组，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征集到的作品进行评选，并适时对外公布评选结果。

（三）展示阶段（6月10日至6月16日）

优秀作品将通过“重庆民政”微信，抖音、视频号等第三方宣传平台发布展示，并通过华龙网等市级主流媒体进行宣传报道。

五、补贴办法

对获奖作品颁发荣誉证书并发放创作补贴。其中：一等奖1名补贴3000元、二等奖3名1500元、三等奖5名补贴500元，在2024年重庆市救助管理站“6.19”开放日活动上对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

六、相关要求

各区县（单位）要把此次活动作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救助事业的重要抓手和具体举措，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广泛动员社会各界热心流浪乞讨救助管理事业的组织和个人参与，同时加强对参选作品的意识形态审核。各区县民政部门至少报送1个作品。

请投稿方于5月20日前，填写《2024年流浪乞讨救助短视频作品登记表》（一部作品填写一份登记表），将表格、参选作品、一分钟拍摄花絮和三张高清作品剧照共同打包，发送至投稿邮箱321685698@qq.com，邮件标题统一为“某某单位（个人）2024年流浪乞讨救助原创短视频作品”。

联系人及电话：艾 渝（市救助站办公室）15320282120；

黎小丽（市救助站办公室）17783571279。

附件：1.2024年流浪乞讨救助短视频活动宣传安排表

 2.2024年流浪乞讨救助短视频作品登记表

 重庆市民政局办公室

 2024年4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2024年流浪乞讨救助短视频活动宣传安排表

|  |  |  |
| --- | --- | --- |
| 时间 | 形 式 | 内 容 |
| 4月初 | 预热推文 | 在华龙网PC端、APP客户端、“重庆民政”官微发布“温暖救助 你我同行”短视频征集活动预热推文。 |
| 4月至5月 | 动员投稿 | 组织发动全市救助站和社会各界人士进行活动投稿。 |
| 5月中旬 | 作品初评 | 由华龙网组织初次评选，收集视频作品，完成初步筛选，并对征集的作品进行整理归类。 |
| 5月底 | 组织复评 | 组织开展复评，制作评审表，拟定评审标准，邀请评委，联系沟通投稿者等组织工作。 |
| 6月初 | 结果公示 | 在华龙网PC端、APP客户端、“重庆民政”官微发布短视频评选结果揭晓推文。 |
| 6月20日前后 | 视频展播 | 优秀作品将进行网络展播，通过“重庆民政”微信，抖音、视频号等第三方宣传平台发布展示，并通过华龙网等市级主流媒体进行宣传报道。 |

附件2

2024年流浪乞讨救助短视频作品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作品名称 |  | 作品时长 |  |
| 制作机构 |  |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作者（主创者） |  | 作者联系电话 |  |
| 联系地址 |  |
| 创意说明（200字内） |  |

填写说明：1.主创人员原则上不超过3名；2.创意说明材料可另附文档。